

#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所属中信国安盟固利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公司所属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范围的议案。

上述事项属于日常关联交易，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现就此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由于盟固利新材料控制权发生变更，盟固利新材料构成公司新的关联法人，导致盟固利动力新增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鸿联九五所属广东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外包服务业务规模扩大导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超出年初披露的预计发生额。该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

2、本年度内日常关联交易的方式和定价原则未发生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3、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年 月 日